

证券代码：600197

证券简称：伊力特

公告编号：2022-015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独立董事刘清江辞职并推荐张勇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刘清江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刘清江先生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书面辞职报告。刘清江先生确认与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且无其他任何有关辞任的事项须提请公司股东注意。

因刘清江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合规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的新任独立董事正式就任前，刘清江先生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相关职责。刘清江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守诚信，勤勉尽责，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其在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选任与行为指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2年6月6日召开公司八届十四次董事会，按照法定程序提名张勇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推荐张勇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附张勇简历：

张勇，男，汉族，47岁，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高级会计师。曾任尤尼泰（新疆）税务师事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高级合伙人；现任尤尼泰（深圳）税务师事务有限公司高级合作人、总经理（法人），尤尼泰振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副总经理。其本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

特此公告。

新疆伊力特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7日